

购销权利合作合同（样板 1）

合同编号：sflk20220625

甲方：安徽省双凤粮食储备库（以下简称甲方）

乙方：（以下简称乙方）

为充分发挥各自优势，合理配置粮源，依据安徽粮食批发交易市场有限公司的竞价结果，就甲方收购乙方组织的 2022 年产小麦 2500 吨（浙江省储小麦代储），同时由乙方根据甲方的出库时间要求负责全部回购，达成以下协议：

一、甲方收购乙方组织的 2022 年度生产小麦吨，其中 2500 吨小麦乙方必须在 2022 年 7 月 31 日 前全部送至甲方 1 号仓。该批粮食所有权属于甲方，由乙方全部回购。

二、入库价格：3080 元/吨。

三、质量标准：必须是 2022 年度产新小麦，符合国标二等及以上标准。1、容重 $\geq 770\text{g/L}$ ；2、水分 $\leq 12.5\%$ ，超 13.5% 作退货处理；3、不完善粒 $\leq 6.0\%$ ；4、杂质 $\leq 1.0\%$ ，超 1.0% 作退货处理；5、呕吐毒素 $< 800\ \mu\text{g/Kg}$ ；6、色泽、气味：正常；7、无霉变粒；无生芽粒；无虫粮；8、无陈粮互混；无黑穗病；9、其他质量指标及食品卫生指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；不符合质量指标的甲方有权拒收。

四、（1）乙方通过竞价交易的方式获得购销合作的权利，乙方按照甲方委托公告的要求参加竞价交易。竞价成功获得

合作购销权利后，乙方与甲方签订此合同并交纳合同定金100元/吨后，甲方出具确认书，交易市场凭甲方确认书退还乙方竞价交易保证金。

(2)甲方按货款总额(2500吨*3080元/吨=770万元)的10%在合同签订后三个工作日内收取乙方风险保证金。入库如期完成后，合同定金退给乙方，如乙方未在约定的时间内完成，则扣减对应整仓数量的乙方的合同定金。风险保证金不计利息在出库时按相应比例冲抵最后一批次货款。

五、双方商定乙方回购时间及价格：

(1)乙方回购粮食时需提前向甲方申请。

(2)乙方回购2500吨，乙方回购时间自2023年2月1日起(轮出必须符合浙江省省级储备粮轮换管理办法规定，待甲方报浙江省储备粮管理有限公司批准后实施)，回购价格(根据竞价交易结果确定实际回购价格)： 元/吨。带款提货，先款后货。以实际出库时间和入库数量双方按实结算，开具相应的增值税发票。原则上要求，无特殊情况小麦在2023年4月20日前必须全部轮出。如次年不轮出，双方另行协商，签订本合同补充协议。

六、进出库费用。

1、进库时仓库车板前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2、出库时仓库车板后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七、其他事项：

1、如遇政策调控，甲乙双方应无条件服从政府调控需要，互不承担违约责任。甲方按上级制定的调拨价格扣除相关税费后全额与乙方进行结算。

2、粮食入库后由甲方保管，并确保保管期间的入库粮食数量真实、质量安全。储存期间需符合地方储备粮管理规定，入库完毕后双方共同确认数量和质量。

3、该批粮食进出库全部执行（国粮发[2010]178号）文件要求，提货时甲方每开一个仓，乙方必须在45日内提完，避免动仓后粮食质量下降；因乙方提货动仓后造成粮食品质下降，由乙方负责。

4、涉及储备粮业务的各项补贴与乙方无关。

八、违约责任

1.乙方不能按合同时间、数量和质量送达，影响甲方储备入库计划，按违约处理，扣减对应整仓数量的乙方的合同定金。

2.如乙方逾期未提清约定数量，则视作乙方违约，乙方需支付给甲方总货款10%的违约金，未提数量甲方不再按回购价格销售给乙方，而由甲方另行销售，货款用于偿还甲方本金及因乙方违约造成的损失，不足部分甲方保留向乙方追讨补足价差的权利。

九、合同履行结束后，双方无任何经济纠纷，甲方应及时退还乙方尚未冲抵的价格风险保证金。

十、解决纠纷的方式：协商解决或按《民法典》通过法律程序解决，出现合同纠纷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，可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协议是具有同等法律效应，不能协商一致，守约方可在企业注册地法院解决。

十一、本合同一式四份，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，乙方按第四条约定将合同定金付至甲方账户后生效，本合同有效期至出库结束止，本合同相关传真件、扫描件视同原件。

甲 方（盖章）：

乙 方（盖章）：

签 字：

签 字：

年 月 日